

南华县财政局文件

南财教〔2021〕50号

南华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中央补助（直达）资金的通知

南华县教育局：

根据《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教育体育局关于下达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中央补助（直达）资金的通知》（楚财教〔2021〕81号）和《楚雄州财政局 楚雄州教育体育局关于做好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资金项目备案工作的通知》（楚财教〔2021〕66号）要求，现将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（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）中央直达资金 309.4 万元下达你们，此款 2021 年功能分类科目收入

“1100245-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，支出列入“2050202-小学教育”119.97 万元，“2050203-初中教育”189.43 万元，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和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详见附表。专项资金用于继续巩固和完善义务教育学校校舍安全，支持公办义务教育学校维修改造、抗震加固、新建改扩建校舍、校园安防及其他附属设施建设。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资金分配情况

结合我省义务教育学校基本条件情况，省级采取因素法将项目资金（额度）测算分配下达至各县市（州市直属义务教育学校纳入州市政府驻地县区统一测算下达）。其中：校园安防（物防、技防）设施建设（占比 45%），优先用于支持围墙大门不达标以及视频图像采集装置、一键式报警装置、防卫器械、家长等候区和防冲撞设施有缺口的学校，支持各地义务教育学校安防设施达到《加快推进全国中小学幼儿园安全防范建设三年行动计划》公通字〔2019〕27 号）要求；体育教学（占比 20%），优先用于完善体育运动场地建设和体育设施设备配置，支持完善体育中考改革的相关条件；校舍抗震加固（占比 20%），主要用于义务教育公办中小学校舍抗震加固、维修改造；强边固防（占比 15%，此项楚雄州不涉及，省级没有分配此项资金至楚雄州。），主要用于深入贯彻落实全省强边固防工作会议精神，不断改善和巩固边境地区学校办学条件，支持 25 个边境县校舍新建和改扩建、维

修改造等。

二、相关工作要求

(一)及时落实项目配套资金，加强资金管理，防止出现资金缺口项目。县市人民政府要压实地方主体责任，要将项目资金纳入年度预算给予保障，在将此款资金及时下到项目学校和项目的同时，要严格按教育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，足额落实分担资金，因地制宜加大投入，确保支出责任落实到位。

2021年，城乡义务教育中央补助经费纳入直达资金范围管理，州市不得统筹和调整使用，该项直达资金的标识为“01中央直达资金”，贯穿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，且保持不变。各县市财政、教育体育部门要按照《关于提前部署做好2021年财政资金直达机制有关工作的通知》(财预便〔2020〕276号)要求，务必于收到本文件之日起的三十日内及时下达预算，并及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，导入直达资金监控系统，确保系统录入数据与省级下达数据保持一致，同时，要对照绩效目标(详见附件3)同步分解绩效目标，强化绩效监控和评价，注重绩效评价结果运用，做好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。要按照《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印发〈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(财教〔2021〕56号)要求，切实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和监督检查，确保专款专用、及时组织对计划实施项目的评估验收，不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涉及政府采购的，要按照

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和程序办理。项目学校要按照项目资金县级兜底的原则和要求，加强项目预算，节约控制成本，加强资金管理和项目管理，严禁超标准和豪华建设，防止出现资金缺口。省教育厅、州教育体育局和州财政局将采取适当方式进行监督检查。对于挪用，虚报、冒领、挤占、套取财政专项资金的行为，将按照《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》(国务院令 第 427 号)的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收文后，请县市按照《云南省州市财政预算执行支出进度考核办法(修订版)(云财预〔2018〕146号)第五条中关于》“3月31日、4月30日、5月31日、6月30日、7月31日、8月31日、9月30日、10月31日、11月30日”预算累计支出进度分别不低于“20%、35%、50%、60%、65%、75%、80%、90%、95%”的要求，尽快组织项目实施，全面加快预算执行进度。涉及政府采购的项目，要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的程序办理。

(二)认真组织项目实施，加强工程管理，有效推进项目进度请各地做好项目前期工作，加快推进项目实施，维护规划的严肃性，坚决不得随意变更和调整项目内容，特别是用于校园安全的物防、技防设施建设资金不得少于下达资金的 45%。执行中要求调整规划的，将相应扣减该地区调整或变更的资金支持额度。

此项资金下达后，各地相关建设项目要尽快开工建设，工程

进度从 2020 年 7 月起纳入云南省办学条件管理系统按月填报进度情况，直至项目完工，项目实施绩效情况将作为下一年度资金测算安排的重要依据。项目县和项目学校要高度重视，要倒排工期，制定时间表、路线图，加快资金使用进度，积极采取有效措施，在确保资金安全、项目安全和项目质量的基础上，有效推进项目进度，早日发挥资金使用效益。

- 附件：1. 2021 年城乡义务教育校舍维修改造长效机制中央
补助资金下达表
2. 绩效目标分解下达表



(此件依申请公开)

抄送：县财政局预算股、国库股。

南华县财政局办公室

2021 年 7 月 14 日印发
